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8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 10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分别为邵建明、邵建佳、陈文胜、潘尉、李峻峰、范文孟、朱为绎。

（四）会议由董事长邵建明主持。

（五）本次临时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收购广州东缙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海印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广州东缙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关于向民生银行申请 5 亿元人民币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5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1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项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海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邵建明、邵建聪、邵建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海印商品展销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第五、六层物业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具体金额以贷款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在授信额度内的贷款合同，超过以上授信额度须经董事会另行批准后执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关于向广州农商行申请 8.5 亿元人民币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申请授信8.5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年，用于归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项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番禺海印体育休闲有限公司的总统公馆（负1-负2层、1层-6层和24-26层）提供抵押担保（具体以合同签订单位为准）。

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具体金额以贷款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在授信额度内的贷款

合同，超过以上授信额度须经董事会另行批准后执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